

專案質詢

7-4-16-164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

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丁委員守中，針對低收入戶戶內家人患有慢性或重大傷病患者比例高達 65.24%，需完全依賴或部分依賴家人來照顧者亦達 36.3%，以致有工作能力者無法外出工作。本席要求內政部應加強低收入戶內失能人口之照顧，增加相關醫療照護扶助措施，讓有工作能力者能外出就業，增加家庭收入以脫離低收入之困境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據 97 年低收入戶生活狀況調查統計結果分析，有 65.24% 的低收入戶家人患有慢性或重大傷病，而戶內有工作能力者未工作之主要原因係需照顧兒童或傷病家人。低收入戶致貧的原因係戶內無工作能力之人口，有工作能力者亦需照顧兒童或傷病家人，以致低收入戶只能仰賴政府的補助輔導措施，無法脫離貧窮之困境。
- 二、針對低收入戶內有工作能力者需照顧戶內失能人口，以致無法外出工作，因此政府應加強低收入戶之相關醫療照護扶助，進而協助低收入戶能外出工作，增加脫離低收入困境之機會。